#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如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598号)。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637.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52.03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初始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131.8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85.5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51.5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293.1022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527.4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58.1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78.9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05206249%,申购倍数为4,873.14595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6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6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股数,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北交所、上交所、深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等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6月14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22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01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3,043,09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 投资者类别 |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 初步配售股数(股) |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 配售比例 |
|---|---|---|---|---|---|
| A类投资者 | 1,799,240 | 59.13% | 9,509,140 | 70.02% | 0.05285087% |
| B类投资者 | 23,870 | 0.78% | 126,122 | 0.93% | 0.05283703% |
| C类投资者 | 1,219,980 | 40.09% | 3,945,738 | 29.05% | 0.03234264% |
| 合计 | 3,043,090 | 100.00% | 13,581,000 | 100.00% | 0.04462898%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3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0834397、0755-2383 5518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邮箱地址:project_hrkjecm@citics.com

**发行人: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

#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如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598号)。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6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2年6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 末尾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4"位数 | 4844,9844 |
| 末"6"位数 | 943003,143003,343003,543003,743003 |
| 末"7"位数 | 4287648,9287648 |
| 末"9"位数 | 028387567 |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华如科技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5,57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华如科技A股股票。

**发行人: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

#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慕思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3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1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00.7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00.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93元/股。根据《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366.49700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400.6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00.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600.9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有效申购倍数为2,788.83233倍,中签率为0.0358573008%。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6月16日(T+2日)16:00前,按公告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已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在刊登《发行公告》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进一步核查并确认了最终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统计如下:

有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具体名单如下:

| 序号 | 投资者名称 | 配售对象 | 证券账户 | 拟申购数量(万股) |
|---|---|---|---|---|
| 1 | 顾庆伟 | 顾庆伟 | 0102513401 | 150 |
| 2 | 丁胜男 | 丁胜男 | 0053854150 | 150 |
| 3 | 丁淑衡 | 丁淑衡 | 0051431154 | 150 |
| 4 | 李汉国 | 李汉国 | 0100212052 | 150 |
| 合计 | | | | 600 |

其余2,64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039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1,646,01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投资者的申购及初步配售结果汇总信息如下:

| 投资者类别 |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 占总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 初步配售股数(股) |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
|---|---|---|---|---|---|
| 公募基金、养老金和社保基金(A类) | 531,430 | 32.29% | 2,030,288 | 50.74% | 0.03820424% |
| 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B类) | 210,000 | 12.76% | 800,800 | 20.01% | 0.03813333% |
| 其他投资者(C类) | 904,580 | 54.96% | 1,169,912 | 29.24% | 0.01293321% |
| 总计 | 1,646,010 | 100.00% | 4,001,000 | 100.00% | — |

在实施配售过程中,每个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取整后精确到1股,产生的308股零股分配给"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为A类投资者中申购数量最大、申购时间最早的配售对象,且其获配零股与其本身获配的股份总和未超过有效申购数量。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23189776、0755-23189781
传真:0755-83084174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

#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慕思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3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的相关规定,并于2022年6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6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2年6月15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 末尾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4"位数: | 9520,4520,0224 |
| 末"5"位数: | 87603,07603,27603,47603,67603 |
| 末"6"位数: | 728539,853539,978539,103539,228539,353539,478539,603539 |
| 末"7"位数: | 0235270,2235270,4235270,6235270,8235270 |
| 末"8"位数: | 90344256,10344256,30344256,50344256,70344256,93850467,43850467 |
| 末"9"位数 | 068033355 |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2,01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慕思股份A股股票。

**发行人: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

#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6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美农生物

(二)股票代码:301156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000.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000.0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制造业"之"C14食品制造业"。截至2022年6月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14食品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1.73倍,最近一个月的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0.46倍。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 证券简称 | 2022年6月2日前20交易日均价(含2022年6月2日)(元/股) |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 | |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倍) | |
|---|---|---|---|---|---|---|---|
| | | | | 扣非前 | 扣非后 | 扣非前 | 扣非后 |
| 安迪苏 | 9.45 | 0.55 | 0.55 | 17.21 | 17.09 | 16.54 | 16.56 |
| 溢多利 | 9.44 | -0.24 | -0.27 | -38.91 | -34.53 | -26.28 | -23.93 |
| 蔚蓝生物 | 14.92 | 0.53 | 0.37 | 28.38 | 39.91 | 30.93 | 46.31 |
| 金河生物 | 4.50 | 0.12 | 0.10 | 37.35 | 43.86 | 62.96 | 78.72 |
| 驱动力 | 4.40 | 0.25 | 0.22 | 17.63 | 20.20 | 21.25 | 25.18 |
| 平均数(市盈率,剔除溢多利) | | | | 25.14 | 30.27 | 32.92 | 41.69 |
| 美农生物 | - | 0.88 | 0.80 | 26.62 | 29.23 | 29.03 | 31.87 |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2年6月2日。

注:1、可比公司收盘价和对应市盈率的计算基准日为2022年6月2日;

2、美农生物市盈率按照发行价23.48元/股、发行后总股本8,000万股计算;

3、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4、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除以2022年6月2日总股本;

5、滚动市盈率(倍)扣非前/后=前20个交易日均价÷(过去4个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累计归母净利润÷2022年6月2日总股本);

6、可比公司溢多利2021年度净利润为负,主要系溢多利子公司鸿鹰生物原业务维生素B12产品经营不佳计提商誉减值、积压的维生素B12产品计提资产减值及客户欠款计提信用减值、原材料及能源的涨价、停电限产造成的生产受限等因素叠加引起的,在计算平均市盈率时作为异常值进行剔除。

本次发行价格23.4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静态市盈率为29.23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31.73倍,低于可比公司近20日扣非后平均静态市盈率30.27倍(剔除溢多利,截至2022年6月2日),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2022年1-3月,公司经审阅的营业收入为10,612.23万元,营业利润为1,626.71万元,净利润为1,476.09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66.18万元,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20.55%、29.61%、28.40%和26.66%。**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部分客户为防止出现2020年春节后因新冠疫情爆发而影响发货的情形,选择集中在春节前采购,导致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明显高于正常年份。同时,2022年3月初以来,上海爆发的大规模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影响波及公司的采购、生产和物流等环节。上述因素导致2022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等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虽然随着各项防疫措施的落实,疫情扩散将得到遏制,上海生产、生活秩序将逐步恢复正常,届时该等不利影响也将得以消除,但上述净利润影响因素预计仍将对2022年1-6月业绩产生负面影响,发行人预计2022年1-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较2021年同期增幅约-28.94%至-17.88%**。请投资者充分了解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洪伟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沥红路151号

联系人:张维娓

电话:021-5954688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峰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泓晟国际中心17层

联系人:中泰证券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59013870、010-59013880

**发行人: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

#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6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瑞泰新材

(二)股票代码:30123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73,333.33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8,333.33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9.18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至2022年6月1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7.15倍。

截至2022年6月1日(T-4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 T-4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1年) |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1年) |
|---|---|---|---|---|---|---|
| 300037.SZ | 新宙邦 | 1.7599 | 1.6603 | 40.53 | 23.03 | 24.41 |
| 002709.SZ | 天赐材料 | 1.1473 | 1.1269 | 40.05 | 34.91 | 35.54 |
| 600884.SH | 杉杉股份 | 1.5585 | 0.8798 | 23.04 | 14.78 | 26.19 |
| 算术平均值 | | | | | 24.24 | 28.71 |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2年6月1日

注1: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19.1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23.71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2021年扣非后平均静态市盈率,可能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30楼
法定代表人:张子燕
联系人:王晓斌
电话:0512-56375311
传真:0512-5591119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康昊昱、庞雪梅
电话:010-60836030
传真:010-60836031

**发行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

# 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58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3,740.4762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4,961.9048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87.0238万股,占发行数量的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87.4524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66.0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6月22日(T+2日)刊登的《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6月17日(T-1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www.p5w.net)、全景路演(rs.p5w.net)二、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6月17日(T-1日,周五)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

#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贝航科"、"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97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162,378户,有效申购数量为146,071,321,000股,配号总量为292,142,642个,起始配号为000000000001,截止配号为000292142642。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36919416%,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7,303.56605倍。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6月1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2年6月1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此外,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6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本次发行价格:29.20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2022年6月15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2022年6月17日(T+2日)公告的《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发行人: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6日